

宋本內經

王太僕註

三冊

光緒甲申孟穠重摹
李若愚題籤



重廣補注黃帝內經素問卷第九

啓玄子次註林億孫奇高保衡等奉敕校正孫兆重改謬

熱論

刺熱篇

評熱病論

逆調論

熱論篇第三十一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五卷

黃帝問曰今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或愈或死其死皆以六七日之間其愈皆以十日以上者何也不

知其解願聞其故

寒者冬氣也冬時嚴寒萬類深藏君子固密不傷於寒觸冒之者乃名傷寒其傷於四時之氣皆能爲病

以傷寒爲毒者最乘殺厲之氣中而卽病名曰傷寒不卽病者寒毒藏於肌膚至夏至前變爲溫病夏至後變爲熱病然其發起皆爲傷寒致之故曰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新校正云按傷寒論云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暑病與王注異王注本素問爲說傷寒論本陰陽大論爲說故此不同

歧伯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對曰巨陽者諸陽之屬也

巨大也太陽之氣經絡氣血榮衛於身故諸陽氣皆所宗屬

其脈

連於風府

風府穴名也在項上入髮際同身寸之一寸宛宛中是

故為諸陽主氣也

足太陽脈浮氣

之在頭中者凡五行

人之傷於寒也則為病熱熱雖甚不死

寒毒薄於

故統主諸陽之氣

肌膚陽氣不得散發而內怫結故傷寒者反為病熱

其兩感於寒而病者必不免於死

藏府相應而俱

受寒謂之兩感

帝曰願聞其狀

謂非兩感者之形證

歧伯曰傷寒一日巨陽受之

三陽之氣太陽脈浮脈浮者外在於皮毛故傷寒一日太陽先受之

故頭項痛腰脊強

上文云其脈連於風府略言也細而

言之者足太陽脈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膊內俠脊抵膂中故頭項痛膂脊強

二日

陽明受之

以陽感熱同氣相求故自太陽入陽明也

陽明主肉其脈俠鼻絡於目

故身熱目疼而鼻乾不得臥也

身熱者以肉受邪胃中熱煩故不得臥餘隨脈絡之所生也

三日少陽受之少陽主膽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膽作骨元起注云少陽者肝之表肝候筋筋會於骨是

少陽之氣所榮故言主於其脉循脇絡於耳故胸脇痛而耳聾

三陽經絡皆受其病而未入於藏者故可汗而已

以邪在表故可

汗也新校正云按全元起云藏作府元起注云傷寒之病始入於皮膚之腠理漸勝於諸陽而未入府故須汗發其寒熱而散之太素亦作府

四日

太陰受之

陽極而陰受也

太陰脉布胃中絡於嗔故腹滿而嗔乾

五日少陰受之少陰脉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

舌乾而渴六日厥陰受之厥陰脉循陰器而絡於肝

故煩滿而囊縮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受病榮衛不

行五藏不通則死矣

死猶斲也言精氣皆斲也是故其死皆病六七日間者以此也

其不兩感

於寒者七日巨陽病衰頭痛少愈

邪氣漸退經氣漸和故少愈

八日陽明

病身熱少愈九日少陽病衰耳聾微聞十日太陰

病衰腹減如故則思飲食十一日少陰病衰渴止不

滿舌乾已而噫十二日厥陰病衰囊縱少腹微下大

氣皆去病日已矣大氣謂大邪之氣也是故其愈皆病十日已上者以此也帝曰治之柰何

歧伯曰治之各通其藏脉病日衰已矣其未滿三日

者可汗而已其滿三日者可泄而已此言表裏之大體也正理傷寒論曰脉大浮數

病為在表可發其汗脉細沈數病在裏可下之由此則雖日過多但有表證而脉大浮數猶宜發汗日數雖少即有裏證而脉沈細數猶宜下之正應隨脉證

以汗下之帝曰熱病已愈時有所遺者何也邪氣衰去不盡如遺之在人也歧伯

曰諸遺者熱甚而強食之故有所遺也若此者皆病

已衰而熱有所藏因其穀氣相薄兩熱相合故有所

遺也帝曰善治遺柰何歧伯曰視其虛實調其逆從



可使必已矣

審其虛實而補寫之則必已

帝曰病熱當何禁之岐伯曰病

熱少愈食肉則復多食則遺此其禁也

是所謂戒食勞也熱雖少愈猶未盡除脾胃氣

虛故未能消化肉堅食駐故熱復生復謂復舊病也

帝曰其病兩感於寒者其脉應與其

病形何如岐伯曰兩感於寒者病一日則巨陽與少

陰俱病則頭痛口乾而煩滿

新校正云按傷寒論云煩滿而渴

二日則陽明與

太陰俱病則腹滿身熱不欲食譫言

譫言謂妄謬而不次也新校正云按楊上善云

多言也三日則少陽與厥陰俱病則耳聾囊縮而厥水漿

不入不知人六日死

巨陽與少陰爲表裏陽明與太陰爲表裏少陽與厥陰爲表裏故兩感寒氣同受其邪

帝曰五藏已傷六府不通榮衛不行如是之後三日

乃死何也岐伯曰陽明者十二經脉之長也其血氣

盛故不知人三日其氣乃盡故死矣

以上承氣海故三日氣盡乃死

凡病

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者為病溫後夏至日者為

病暑暑當與汗皆出勿止

此以熱多少盛衰而為義也陽熱未盛為寒所制故為病曰溫陽熱大盛寒不

能制故為病曰暑然暑病者當與汗之令愈勿反止之令其甚也新校正云按凡病傷寒已下全元起本在奇病論中王氏移於此楊上善云冬傷於寒輕者夏至以前發為溫病冬傷於寒甚者夏至以後發為暑病

刺熱篇第三十二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五卷

肝熱病者小便先黃腹痛多臥身熱

肝之脈環陰器抵少腹而上故小便不通先黃

腹痛多臥也寒薄生熱身故熱焉

熱爭則狂言及驚脇滿痛手足躁不得

安臥

經絡雖已受熱而神藏猶未納邪邪正相薄故云爭也餘爭同之又肝之脈從少腹上俠胃貫膈布脇肋循喉嚨之後絡舌本故狂言脇滿痛

也肝性靜而主驚駭故病則驚手足躁擾臥不得安

庚辛甚甲乙大汗氣逆則庚辛死

肝主

本庚辛為金金剋木故甚死於庚辛也甲乙為木故大汗於中乙

刺足厥陰少陽

厥陰肝脉少陽膽脉

其逆則

頭痛員員脉引衝頭也

并之脉自舌本循喉嚨之後上出額與督脉會於巔故頭痛員員然脉引衝於頭中也員員謂似急

也心熱病者不樂數日乃熱

夫所以任治於物者謂心病氣入於經絡則神不安治故先不樂數日乃熱也熱

爭則卒心痛煩悶善嘔頭痛面赤無汗

心手少陰脉起於心中其支別者從心系上俠

咽小腸之脉直行者循咽下膈抵胃其支別者從缺盆循頸上頰至目外眥故卒心痛煩悶善嘔頭痛面赤也心在液為汗今病熱故無汗以出新校正云

按甲乙經外皆作兌皆王注厥論亦作兌皆外當作兌

王癸甚丙丁大汗氣逆則王癸死

心主火壬癸為水水滅火故甚死於壬癸也丙丁為火故大汗於丙丁氣逆之證經闕其文

刺手少陰太陽

少陰心脉太陽

小腸脾熱病者先頭重頰痛煩心顏青欲嘔身熱

胃之脉起於鼻

交頰中下循鼻外入上齒中還出俠口環脰下交承漿却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顙故先頭重頰痛顏青也脾之脉支別者復從胃別上鬲注心中其直行者上鬲俠咽故煩心欲嘔而身熱也熱爭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太素云脾熱病者先頭重顏痛無顏青二字也

則腰痛不可用俛仰腹滿泄兩頷痛

胃之脉支別者起胃下口循腹裏下至氣街中

而合以下髀氣街者腰之前故腰痛也脾之脉入腹屬脾絡胃又胃之脉自交承漿卻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故腹滿泄而兩頷痛

甲乙甚

戊己大汗氣逆則甲乙死

脾主青乙為木木伐土故甚死於甲乙也戊己為土故大汗於戊己氣逆之證

經所刺足太陰陽明

太陽脾脉陽明胃脉

新校正云按甲乙經熱病下

俛仰腹滿兩頷痛其暴泄善飢而不欲食善噫熱甲足清腹脹食不化善嘔泄有膿血苦嘔無所出先取三里後取太白章門

肺熱病者

先淅然厥起毫毛惡風寒舌上黃身熱

肺主皮膚外養於毛故熱中之則先淅然惡風

寒起毫毛也脉之脉起於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今肺熱入胃胃熱上升故舌上黃而身熱

熱爭則喘欬痛走胸

膺背不得大息頭痛不堪汗出而寒

肺居膈上氣主膺膺復在變動為欬又藏氣而

主呼吸背復為膺中之府故喘欬痛走膺膺背不得大息也

丙丁甚庚辛

大汗氣逆則丙丁死

肺主金丙丁為火火燥金故甚死於丙丁也庚辛為金故大汗於庚辛也氣逆之證經闕未書

刺手太陰陽明出血如大豆立已

太陰肺脈陽明大腸脈當視其絡脈盛者乃刺而出之

熱病者先腰痛筋痠苦渴數飲身熱

膀胱之脈從肩髃內俠脊抵腰中又腰為腎之府故先腰痛也又腎之脈自循內踝之後上膈內出膈內廉又直行

者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故筋痠苦渴數飲身熱

熱爭則

項痛而強筋寒且痠足下熱不欲言

膀胱之脈從腦出別下項又腎之脈起於小指之下斜趨足心出於然骨之下循內踝之後別入跟中以上筋內又其直行者

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俠舌本故項痛而強筋寒且痠足下熱不欲言也

新校正云按甲乙經然骨作然谷

其逆則項痛員員澹澹然

腎之筋循脊內俠膂上至項結于枕骨與

膀胱之筋合膀胱之脈又並下于項故項痛員員然也澹澹為似欲不定也

戊己甚壬癸大汗氣逆則

戊己死

腎主水戊己為土土刑水故甚死於戊己也壬癸為水故大汗於壬癸也

刺足少陰太陽

少陰腎脈太陽

膀胱

諸汗者至其所勝日汗出也

氣王日為所勝王則勝邪故各當其王日汗

肝熱

病者左頰先赤

肝氣合木木氣應春南面正理之則其在頰也

心熱病者顏先赤

心氣合火

火氣炎上指象明候
故候於顏額也

脾熱病者臯先赤

脾氣合土土王於中
臯處面中故古臯也

肺熱病

者右頰先赤

肺氣合金金氣應秋南
面正理之則其右頰也

腎熱病者頤先赤

腎氣合水
水惟潤下

指象明候故
候於頤也

病雖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

聖人不
治已病

治未病不治已亂
治未亂此之謂也

熱病從部所起者至期而已

期為大汙日也如肝
甲乙心丙丁脾戊己

肺庚辛腎壬癸
是為期日也

其刺之反者三周而已

反謂反取其氣也如肝病刺脾
脾病刺腎腎病刺心心病刺肺

肺病刺肝者皆是反刺五藏之氣也三周謂三周於三陰三陽之脉狀也又太
陽病而刺寫陽明陽明病而刺寫少陽少陽病而刺寫太陰太陰病而刺寫少

陰少陰病而刺寫厥陰如此是
為反取三陰三陽之脉氣也

重逆則死

先刺已反病氣流傳又反刺之
是為重逆一逆刺之尚至三周

乃已況其重
逆而得生邪

諸當汗者至其所勝日汗大出也

王則勝邪故各
當其王日汗

新校正云按此條文注二十四字與前文
重複當從刪去甲乙經太素亦不重出

諸治熱病以飲之寒水乃

刺之必寒衣之居止寒處身寒而止也

寒水在胃陽氣外盛故
飲寒乃刺熱退則涼生

故身寒而止針**熱病先胃脇痛手足躁刺足少陽補足太陰**

此則舉正

取之例然足少陽木病而寫足少陽之木氣補足太陰之土氣者恐木傳於土也胃脇痛巨虛主之巨虛在足外踝下如前陷者中足少陽脉之所過也刺可

入同身寸之五分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三壯熱病手足躁經無所主治之旨然補足太陰之脉當於井榮取之也新校正云詳足太陰全元起本及太素作

手太陰楊上善云手太陰上屬肺從肺出腋下故胃脇痛又按靈樞經云熱病而胃脇痛手足躁取之筋間以第四鍼索筋於肝不得索之於金金肺也以此

決知作手太陰者為是**病甚者為五十九刺**五十九刺者謂頭上五行行五者以

前此入者以寫胃中之熱也氣街三里巨虛上下廉此八者以寫胃中之熱也雲門髃骨委中髓空此八者以寫四支之熱也五藏俞傍五此十者以寫五藏

之熱也凡此五十九穴者皆熱之左右也故病甚則爾刺之然頭上五行者當中行謂上星顙會前頂百會後頂次兩傍謂五處承光通天絡卻玉枕又刺兩

傍謂臨泣目窓正營承靈腦空也上星在顙上直鼻中央入髮際同身寸之一寸陷者中容豆刺可入同身寸之四分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四分作三分水

熱穴論注亦作三分詳此注下文云刺如上星法又云刺如顙會法既有二法則當依甲乙經及水熱穴論注上星刺八三分顙會刺入四分顙會在上星後

同身寸之一寸陷者刺如上星法前頂在顙會後同身寸之一寸五分骨間陷者中刺如顙會法百會在前頂後同身寸之一寸五分頂中央旋毛中陷容指

督脉足太陽脉之交會刺如上星法後頂在百會後同身寸之一寸五分枕骨上刺如顙會法然是五者皆督脉氣所發也上星留六呼若灸者並灸五壯灸兩傍穴五處在上星雨傍同身寸之一寸五分承光在五處後同身寸之一寸通天在承先後同身寸之一寸五分絡卻在通天後同身寸之一寸五分玉枕在絡卻後同身寸之七分然是五者並足太陽脉氣所發刺可入同身寸之分五處通天各留七呼絡卻留五呼玉枕留三呼若灸者可灸三壯新校正云按甲乙經承光不可灸玉枕刺入二分又次兩傍臨泣在頭直目上入髮際同身寸之五分足太陽少陽陽維三脉之會目窠正營遞相去同身寸之一寸承靈腦空遞相去同身寸之一寸五分然是五者並足少陽陽維二脉之會腦空一穴刺可入同身寸之四分餘並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臨泣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五壯大杼在項第一椎下兩傍相去各同身寸之一寸半陷者中督脉別絡足太陽手太陽三脉氣之會刺可入同身寸之三分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五壯新校正云按甲乙經作七壯氣穴注作七壯刺瘡注熱穴注作五壯膺俞者膺中俞也正名中府在胷中行兩傍相去同身寸之六寸雲門下一寸乳上二肋間動脉應手陷者中仰而取之手足太陰脉之會刺可入同身寸之三分留五呼若灸者可灸五壯缺盆在肩上橫骨陷者中手陽明脉氣所發刺可入同身寸之二分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三壯背俞當是風門熱府在第二椎下兩傍各同身寸之一寸半督脉足太陽之會刺可入同身寸之五分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五壯驗今明堂中詁圖經不言背俞未詳果何處也新校正云按王注水熱穴論以風門熱府為背俞又注氣穴論以大杼為背俞此注云未

詳三注不同蓋疑之也 氣街在腹齊下橫骨兩端鼠蹊上同身寸之一寸動
應手足陽明脉氣所發刺可入同身寸之三分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五壯三里
在膝下同身寸之三寸斷外廉兩筋肉分開足陽明脉之所入也刺可入同身
寸之一寸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三壯巨虛上廉足陽明與大腸合在三里下同
身寸之三寸足陽明脉氣所發刺可入同身寸之八分若灸者可灸三壯巨虛
下廉足陽明與小腸合在上廉下同身寸之三寸足陽明脉氣所發刺可入同身
之三分若灸者可灸三壯雲門在巨骨下胛中行兩傍 新校正云按氣穴論
注胛中行兩傍作俠任脉傍橫去在脉文雖異穴之處所則同 相去同身寸
之六寸動脉應手中府當其下同身寸之一寸雲門手太陰脉氣所發舉臂取
之刺可入同身寸之七分若灸者可灸五壯驗今明堂中誥圖經不載髃骨穴
尋其穴以爲四支之熱恐是肩髃穴穴在肩端兩骨間手陽明躡脉之會刺可入同身
寸之六分留六呼若灸者可灸三壯委中在足膝後屈處臑中央約文中動脉
新校正云詳委中穴與氣穴注骨空注刺瘡論注并此王氏四處注之彼三注
無足膝後屈處五字與此注異者非實有異蓋注有詳略爾 足太陽脉之所
入也刺可入同身寸之五分留七呼若灸者可灸三壯髓空者正名腰俞在脊
中第二十一椎節下間督脉氣所發刺可入同身寸之二分 新校正云按甲
乙經作二寸水熱穴論注亦作二寸氣府論注骨空論注作一分 留七呼若
灸者可灸三壯五藏俞傍五者謂魄戶神堂魂門意舍志室五穴也在俠脊兩
傍各相去同身寸之三寸並足太陽脉氣所發也魄戶在第三椎下兩傍正坐
取之刺可入同身寸之五分若灸者可灸五壯神堂在第五椎下兩傍刺可入

同身寸之三分若灸者可灸五壯魂門在第九椎下兩傍正坐取之刺可入同
身寸之五分若灸者可灸三壯意舍在第十一椎下兩傍正坐取之刺可入同
身寸之五分若灸者可灸三壯志室在第十四椎下兩傍正坐取之刺可入同
身寸之五分若灸者可灸三壯是所謂此經之五十九刺法也若鍼經所指五
十九刺則殊與此經不同雖俱治熱病之要穴然合用之
理全向背猶當以病候形證所應經法即隨所證而刺之

熱病始手臂痛

者刺手陽明太陰而汗出止

手臂痛列缺主之列缺者手太陰之絡
去腕上同身寸之一寸半別走陽明者

也刺可入同身寸之三分留三呼若灸者可灸五壯欲出汗商陽主之商陽者
手陽明脉之井在手大指次指內側去爪甲角如韭葉手陽明脉之所出也刺
可入同身寸之一分留
一呼若灸者可灸三壯

熱病始於頭首者刺項太陽而汗出

止
天柱主之天柱在俠項後髮際大筋外廉陷者中足太陽脉
氣所發刺可入同身寸之二分留六呼若灸者可灸三壯

熱病始於

足脛者刺足陽明而汗出止

新校正云按此條素問本無
太素亦無今按甲乙經添入

熱病先

身重骨痛耳聾好暝刺足少陰

據經無正主穴當補寫井榮爾
新校正云按靈樞經云熱病而

身重骨痛耳聾而好暝 取之骨以第
四鍼素骨於腎不得索之土土俾也

病甚爲五十九刺

如古

熱病

先眩冒而熱胃脇滿刺足少陰少陽

亦其榮也

太陽之脉色

榮顴骨熱病也

榮飾也謂赤色見於顴骨如榮飾也顴骨謂目下當顴皆也太陽合火故見色赤

新校正云按楊上善云赤

色榮顴者骨熱病也與王氏之注不同

榮未交

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太素作榮未天下文榮未交亦作天

曰今且得汗

待時而已

榮一為營字之誤也曰者引古經法之端由也言色雖明盛但陰陽之氣不交錯者故法云今且得汗之而已待時者謂肝病

待甲乙心病待丙丁脾病待戊巳肺病待庚辛腎病待壬癸是謂待時而已所謂交者次如下句

與厥陰脉爭見者

死期不過三日

外見太陽之赤色內應厥陰之弦脉然太陽受病當傳人陽明今反厥陰之脉來見者是土敗而木賊之也故

死然土氣已敗木復狂行木生數三故期不過三日

其熱病內連腎少陽之脉色也

病或為氣恐字

誤也若赤色氣內連臯兩傍者是少陽之脉色非厥陰色何者腎部近於臯也新校正云詳或者欲改腎作臯按甲乙經太素並作腎楊上善云太陽水也厥

陰木也水以生木木盛水衰故太陽水色見時有木爭見者水死以其熱病內連於腎腎為熱傷故死本舊無少陽之脉色也六字乃王氏所添王注非當從

上善

少陽之脉色榮顴前熱病也

顴前即顴骨下近臯兩傍也新校正云按甲乙經太素前字

作筋楊上善云足少陽部在
頰赤色榮之即知筋熱病也

榮未交日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

少陰脉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

少陽受病當傳入於太陰今反少陰脉來見亦土敗而木賊之

也故死不過三日亦木之數然

新校正云詳或者欲改少陰作厥陰按甲乙

經太素作少陰楊上善云少陽為木少陰為水少陽色見之時有少陰爭見者

是母勝子故木死王作此注亦非舊本及中乙經太

素並無期不過三日六字此是王氏成足此文也

熱病氣穴三椎下

間主胃中熱四椎下間主鬲中熱五椎下間主肝熱

六椎下間主脾熱七椎下間主腎熱榮在骶也

脊節之謂椎脊

窮之謂骶言腎熱之氣外通尾骶也尋此文椎間所

項上三椎陷者中

也此舉數脊椎大法也言三椎下間主胃中熱者何以數之言皆當以陷者中為氣發之所

頰下逆觀為大瘕下

牙車為腹滿頰後為脇痛頰上者鬲上也

此所以候面部之色發明腹中之病診

評熱病論篇第三十三

新校正云按全元起本在第五卷